（上接D34版）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负债率(合并)	富满微	31.77%	37.07%	42.87%
	华微电子	47.29%	48.95%	45.96%
	韦尔股份	50.46%	49.11%	54.48%
	扬杰科技	27.84%	26.46%	25.25%
	台基股份	6.74%	16.14%	24.14%
	斯达半导	21.86%	18.81%	35.34%
	平均值	31.00%	32.76%	38.01%
	新洁能	16.35%	17.06%	29.24%
货币资金占营运资金的比例	富满微	12.98%	28.01%	31.33%
	华微电子	191.70%	146.21%	145.79%
	韦尔股份	73.00%	77.19%	96.50%
	扬杰科技	31.85%	29.48%	44.05%
	台基股份	36.47%	63.13%	58.12%
	斯达半导	8.62%	9.00%	26.22%
	平均值	59.10%	58.84%	67.00%
	新洁能	78.78%	67.08%	63.04%

注：营运资金为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差额；由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暂未披露 2021 年度财务数据，上表中以 2021 年 9 月末数据予以列示。

根据上表，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低于可比公司，主要系部分可比公司存在长短期债务融资，而公司采用了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不存在外部借款。公司货币资金占营运资金的比例整体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持续扩张，应收账款回款良好，经营效率较高；另一方面，公司与上述主要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模式及主要产品类型存在一定差异，进而对资产负债结构及货币资金占比产生一定影响。

尽管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无短期及长期借款，但考虑到银行借款综合财务费用较高、贷款期限有限、还款及担保压力较大等因素的影响，加之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在逐步由轻资产的纯设计企业向封测加工延伸，公司未来经营需要占用的长期资金较多，依靠银行借款无法满足公司业务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因此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

（三）经营资金需求情况

随着公司总体的业务规模不断提升和募投项目的逐渐投入及建设运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进一步增加。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规模的测算情况具体如下：

本次公司流动资金缺口金额使用营运资金周转率法进行测算，在测算中，以公司预计的营业收入为基础，综合考虑公司主要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周转率，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主要经营性流动负债分别进行测算，进而预测公司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

对于营运资金需求量，根据公司营运资金的实际占用情况以及各项经营性资产和经营性负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测算确定。相关假设如下：

（1）毕诗作业目 2019 年底以来进入新一轮的周期，未来几年预期保持上行趋势，同时，国产替代给中国本土厂商带来了较好的发展空间，以公司 2021 年的收入规模进行测算，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39.26%。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预期，假设采用同比增长率 30% 作为 2022-2024 年的营业收入预计增长率。

（2）根据 2021 年末公司财务状况，假设预测期内公司的经营性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收款组成，经营性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合同负债组成。

（3）预测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占营业收入比例与 2021 年末相应比例保持一致。

2022 年-2024 年，公司未来营运资金需求预测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项目	2021 年	占营业收入比	2022E	2023E	2024E
营业收入		149,827.13	-	194,775.27	253,207.85	329,170.20
资产	应收票据	16,271.96	10.86%	21,153.54	27,499.61	35,749.49
	应收账款	13,631.35	9.10%	17,720.76	23,036.98	29,948.08
	预付款项	519.71	0.35%	675.62	878.31	1,141.80
	存货	24,036.67	16.04%	31,247.68	40,621.98	52,808.57
	其他应收款	359.91	0.24%	467.88	608.24	790.72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54,819.60	36.59%	71,265.47	92,645.12	120,438.65
负债	应付账款	18,507.03	12.35%	24,059.13	31,276.88	40,659.94
	应付票据	8,023.58	5.36%	10,430.65	13,559.84	17,627.80
	合同负债	1,265.29	0.80%	1,567.39	2,037.61	2,648.89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27,736.29	18.51%	36,057.17	46,874.33	60,936.62
流动资金占用额		27,083.31	18.08%	35,208.30	45,770.79	59,502.03
流动资金缺口		-	-	8,124.99	18,687.48	32,418.72

注 1：“占营业收入比”系相关资产负债类科目占 2021 年销售收入的比重；营运资金占用额=经营性流动资产-经营性流动负债；营运资金缺口=预测期营运资金占用-基期营运资金占用。

注 2：以上为公司按照 30% 预计收入增长率测算的数据，不构成对公司的业绩承诺。

根据前述假设及历史数据，结合公司主要的运营资产和运营负债的占比情况进行测算，2024 年年末公司营运资本占用额为 59,502.03 万元，与 2021 年末营运资金占用相比，补充营运资金需求为 32,418.72 万元，超过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15,000.00 万元。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未来在原材料采购、人员薪酬、研发费用等相关方面支出需求也将不断增加。公司现有货币资金具有较为明确的用途和计划投向，通过自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将出现较大的流动资金缺口。因此，为进一步夯实主营业务，保障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融资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营运能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

综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取得并查阅发行人与货币资金相关的业务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对发行人主要财务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货币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及其执行情况；向主要银行工作人员了解是否存在与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并对最近三年货币资金执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

2、取得并查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银行账户开立清单、征信报告、报告期各期主要银行账户对账单；访谈了解发行人货币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会计核算情况，取得并查阅了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的货币资金序时账、科目余额表、明细表，对各期末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与主要银行账户对账单期末余额进行复核；复核了会计师对最近三年主要银行账户（包括基本存款账户、外币账户、保证金账户等）的期末余额及其使用受限情况、银行借款及汇票等情况进行的函证；

3、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各期的财务费用明细表，货币资金形成的利息收入序时账、最近三年货币资金余额明细，结合发行人存款类型及其结构进行合理性分析；获取发行报告期各期末的理财明细，了解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

4、对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公司目前账面货币资金的用途以及未来主要的投资计划、公司目前资产负债情况等；通过公开渠道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情况并与公司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5、查阅本次募集资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了解项目整体建设的资金需求及资金筹备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货币资金金额较大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构成，现有账面资金用途合理，均开设了独立银行账户；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存在使用受限资金，但规模较小，受限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发行人不存在与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情形。

2、公司和息收入与货币资金余额具有匹配性，货币资金真实存在。

3、公司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1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企业实际资金情况、资产负债情况、业务规模持续增大及未来资金需求等综合考量，本次发行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具有必要性。

6.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存货余额较高。请申请人补充说明：(1)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周转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规模较高的合理性；环账准备计提情况，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账龄分布占比情况及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2)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占比情况，结合应收票据逾期情况补充说明是否计提坏账准备及合理性。(3)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价格变动、同行业上市公司等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周转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规模较高的合理性；环账准备计提情况，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账龄分布占比情况及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应收账款金额较高的原因，是否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结合业务模式、信用政策、周转率、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规模较高的合理性

1、业务模式和信用政策

从公司销售模式上看，公司对客户进行信用管理，对于信用资质良好的客户，公司采用先货后款的结算模式，在信用额度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期为 15 天至 120 天不等，上述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因此经营过程中公司会形成一定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客户销售的信用期如下：

名称	信用期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力森电子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无锡市晶汇电子有限公司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广州视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深圳市超利刚贸易有限公司	现结	现结	现结
深圳泰科源商贸有限公司	月结 15 天	月结 15 天	月结 15 天
无锡起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月结	月结	月结
苏州工业园区东南科技有限公司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年末/2019 年度
应收账款	13,631.35	9,208.90	10,052.23
营业收入	149,827.13	95,498.90	77,253.69
占比	9.10%	9.64%	13.01%

根据上表，随着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持续下降。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催生出居家办公、电子化、网络化的应用需求，对 MOSFET 等功率器件的需求有一定的催动作用，公司产品销量有所增长，收入规模有所增加；同时，考虑到受新冠疫情影响经济发展有所变缓，产业链下游企业资金较为紧张，公司采取了较为灵活的货款回收制度，在保障货款收回的前提下，银行承兑汇票回款有所增加，相应的应收账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2021 年，半导体国产化趋势明显，行业景气度提升，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及时实现进口替代，不断优化客户结构，营业收入规模大幅增长。此外，公司基于市场供需关系，适时加强货款清收力度，引致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下降。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占收入的比重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相匹配，应收账款金额具有合理性。

2、周转率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周转天数情况如下：

项 目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年末/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12	9.92	10.04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7.82	36.79	36.35

注：上表中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以账面价值为计算依据；应收账款周转天数=365/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0.04、9.92 和 13.12，保持在较高水平，应收账款金额与收入规模相匹配；从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36.35 天、36.79 天和 27.82 天，总体与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接近，应收账款金额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富满微	3.98	2.21	2.23
华微电子	5.38	4.07	3.73
韦尔股份	9.32	7.83	7.97
扬杰科技	4.72	3.68	3.35
台基股份	4.05	5.87	2.88
斯达半导	5.27	4.12	4.46
平均值	5.45	4.63	4.10
新洁能	13.54	9.92	10.04

注：上表中数据根据各公司定期报告计算，上述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以账面价值为计算依据；截至本反馈回复之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 2021 年报，以 2021 年 1–9 月数据年化后进行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管理效率较高，金额较为合理。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与营业收入较为匹配，金额波动情况与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等密切相关，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存在合理性。

（三）环账准备计提情况，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账龄分布占比情况及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环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14,426.56	100.00%	9,727.97	100.00%	10,588.73	100.00%
环账准备	795.21	5.51%	519.07	5.34%	536.50	5.0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3,631.35	94.49%	9,208.90	94.66%	10,052.23	94.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环账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5.07%、5.34%和 5.51%。

1、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日期	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下一年期末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426.56	11,393.46	78.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	9,727.97	9,540.24	98.07%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588.73	10,440.76	98.60%

注：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截至下一年期末回款金额”为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的回款情况。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在下一期末前回款比例较高，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2019 年、2020 年年末应收账款期末回款比例均小于环账准备计提比例，应收账款环账准备计提充分。

2、账龄分布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 年内	14,238.83	98.70%	9,580.00	98.48%	10,526.57	99.41%
1–2 年	58.31	0.40%	90.81	0.93%	42.38	0.40%
2–3 年	74.25	0.51%	37.38	0.38%	19.78	0.19%
3 年以上	55.16	0.38%	19.78	0.20%	-	-
合计	14,426.56	100.00%	9,727.97	100.00%	10,588.73	100.00%
减：环账准备	795.21	5.51%	519.07	5.34%	536.50	5.07%
账面价值	13,631.35	94.49%	9,208.90	94.66%	10,052.23	94.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超过 98%，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整体较短，应收账款质量良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536.50 万元、519.07 万元和 795.21 万元，各期末坏账准备余额均能覆盖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核销的情形。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为：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客户货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实际计算时，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项 目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富满微	华微电子	韦尔股份	扬杰科技	台基股份	斯达半导	新洁能
1 年以内	5.00%	2019 年 1.29% 2020 年 1.23%	5.00%	5.00%	未披露	5.00%	5.00%
1–2 年	10.00%	2019 年 29.71% 2020 年 36.62%	2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2019 年 37.12% 2020 年 51.00%	50.00%	50.00%		20.00%	30.00%
3–4 年	100.00%	2019 年 75.69% 2020 年 74.44%	100.00%	100.00%		50.00%	100.00%
4–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注：上表中数据根据各公司定期报告计算；截至本反馈回复之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 2021 年报。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客户货款，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中间水平。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与营业收入较为匹配，金额波动情况与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等密切相关，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存在合理性。

（二）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占比情况，结合应收票据逾期情况补充说明是否计提坏账准备及合理性

（一）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占比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6,262.13	99.94%	28,782.45	100.00%	14,938.24	1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83	0.06%	-	3.00%	-	0.00%
合计	16,271.96	100.00%	28,782.45	100.00%	14,938.2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分别为 14,938.24 万元、28,782.45 万元和 16,271.96 万元，公司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

（二）结合应收票据逾期情况补充说明是否计提坏账准备及合理性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及应收票据逾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类型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2021 年	银行承兑汇票	16,262.13	-	-	16,262.13
	商业承兑汇票	10.34	0.52	5.00%	9.83
2020 年	银行承兑汇票	28,782.45	-	-	28,782.45
	商业承兑汇票	-	-	-	-
2019 年	银行承兑汇票	14,938.24	-	-	14,938.24
	商业承兑汇票	-	-	-	-

报告期内，公司已到期应收票据均实现兑付，不存在逾期情况，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公司应收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极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面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且承兑人为国有六大银行及全国股份制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占比较高。报告期内，未发生银行承兑汇票无法兑付的情形，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关信用风险极小，报告期各期末无需计提坏账准备；2021 年末，公司账面有少量商业承兑汇票，公司已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基于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同行业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披露内容，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对应收票据项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均未计提坏账准备，与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一致，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未计提坏账准备具有合理性。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年报披露内容，报告期各期末，账面存在商业承兑汇票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韦尔股份	未公告年报	5.00%	5.00%
扬杰科技	未公告年报	0.00%	0.00%
台基股份	未公告年报	0.00%	当期未无商业承兑汇票
新洁能	5.00%	当期未无商业承兑汇票	当期未无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上表，报告期各期末，韦尔股份、扬杰科技、台基股份账面曾存在商业承兑汇票，其中除韦尔股份对商业承兑汇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外，扬杰科技、台基股份均未对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仅 2021 年末存在商业承兑汇票，当期未已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不存在逾期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合理性。

三、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价格变动、同行业上市公司等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以 Fabless 为主，即主要从事半导体的设计和销售，而将芯片制造、封装测试等环节主要委托给芯片代工企业、封装测试企业代工完成。公司提供 GDS 版图文件、材料规格文件、工艺流程文件等至芯片代工企业进行芯片生产，在收到芯片后由公司提供芯片及封装规格至封测供应商或由子公司电基集成自主封测形成功率器件产品。

因此，公司存货依据性质划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在制品、产成品。其中，①原材料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电基集成采购的封装测试所需的原材料；②半成品为芯片，由芯片代工企业完成代工生产，将芯片交付公司后公司将其作为半成品入库。芯片可以直接对外出售，亦可以进一步封装成成品再对外出售；③委托加工物资为委托封装代工企业进行封测尚未回货的芯片；④在制品为投入自有封装生产线进行封装测试尚未最终完工的产品；⑤产成品为完成封测并交付公司后的功率器件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原材料	690.71	262.46	175.07
半成品	6,495.52	1,565.70	4,096.26
委托加工物资	6,187.15	4,703.89	2,804.53
产成品	9,384.49	3,871.12	6,612.76
在制品	1,452.76	788.96	227.71
余额合计	24,210.62	11,192.13	13,916.32
跌价准备	173.95	280.85	213.32
账面价值	24,036.67	10,911.28	13,703.00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	15.94%	8.78%	19.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3,916.32 万元、11,192.13 万元、24,210.62 万元。公司的业务模式决定公司存货中原材料极少，存货主要由为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构成，合计占比 90%以上。

从存货金额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结合市场需求情况、在手订单金额确定生产运营计划，进行存货采购备货。由于下游市场需求总体持续向好，行业景气度较高，国产趋势逐步显现，公司年销售收入持续提升，公司生产运营计划采用订单和备货相结合的模式，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各期末存货备货金额整体较大。

2020 年末，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2020 年下半年以来，受益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需求回升以及新冠疫情催生的新市场需求，功率器件国产替代效益逐步显现，加之上游芯片代工产能相对紧张，公司产品整体呈现供不应求的情形，期末结余库存金额有所下降。2021 年以来，公司与华虹宏力、华润上华等本土主要的芯片代工企业进一步加强紧密合作，加大在 12 英寸芯片代工平台上的技术开发力度，实现了 12 英寸芯片及功率器件的量产开发和稳定供货，公司上游芯片代工产能有所提升，加之为应对市场需求的持续旺盛，主动加大了库存备货，相应的期末结余存货金额增长明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富满微	19.48%	20.13%	31.19%
华微电子	7.52%	7.86%	5.93%
韦尔股份	37.64%	37.90%	40.13%
扬杰科技	21.15%	21.34%	18.90%
台基股份	10.58%	21.10%	26.94%
斯达半导	27.89%	24.05%	35.21%
平均值	20.71%	22.07%	26.38%
新洁能	10.31%	8.78%	19.76%

注：上表中数据根据各公司定期报告计算；截至本反馈回复之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 2021 年报，以 2021 年 9 月末数据进行比较。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9.76%、8.78% 和 10.31%，低于行业平均值。2020 年占比相对较低的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IPO 上市成功，募集资金增加流动资产所致；2021 年，公司生产经营及资款回收情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期末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金额进一步上升推动流动资产明显增加，相应的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仍较低。

综上，公司存货金额较高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和行业特点，且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存货规模具合理性。

（二）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结合存货周转率、库龄分布及占比、期后价格变动、同行业上市公司等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为：公司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方式为，各期期末，公司排查是否存在由于产品市场竞争状况导致销售价格下跌、产品质量问题降级销售等原因导致的产品售价低于结存成本的情况，对于产品售价低于结存成本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根据已签合同价格并结合市场行情的变化确定，财务部对可变现净值低于结存单位成本之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此外，对结存时间 1 年以上之存货作为呆滞品计提减值，其中，批量结存的根据历史经验按一定的折扣率作为可变现净值，零散料按照结存金额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周转率

公司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富满微	2.38	2.60	2.07
华微电子	8.15	6.13	6.71
韦尔股份	2.59	2.88	3.75
扬杰科技	4.52	4.53	4.38
台基股份	1.97	1.81	1.30
斯达半导	2.59	2.91	3.16
平均值	3.87	3.48	3.56
新洁能	6.97	5.79	4.93

注：上述存货周转率以存货账面价值计算；同行业可比公司暂未披露 2021 年报，上表中以 2021 年 1–9 月年化后进行比较。

根据上表，公司存货周转率与扬杰科技较为接近，整体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与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模式及产品类型存在差异，公司主要为 Fabless 模式并向封装测试环节延伸产业链，相应的原材料等备货金额较低。此外，公司重视库存管理，依据订单及市场预期合理备货，库存周转较为较好。

2、库龄分布及占比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库龄分布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截止日	账面余额	库龄分布			
		1 年以内金额	占比	1 年以上金额	占比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4,210.62	23,854.28	98.53%	356.34	1.4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1,192.13	10,580.62	94.54%	611.51	5.46%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916.32	13,452.73	96.67%	463.59	3.33%

截至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库龄主要为一年以内，一年以内库龄占比 94%以上，期末存货库龄分布情况较为合理，符合企业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不存在大量积压存货的情况。

3、期后价格变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的期后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只

主要存货类别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库存商品期末结存均价	期后销售均价	库存商品期末结存均价	期后销售均价	库存商品期末结存均价	期后销售均价
沟槽型功率 MOSFET	270.69	360.75	269.40	285.20	192.25	249.10
屏蔽栅沟槽型功率 MOSFET	1,225.69	1,695.88	1,000.81	1,509.64	1,162.30	1,291.08
超结功率 MOSFET	1,275.08	1,879.39	1,163.38	1,568.74	1,530.66	1,553.58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GBT)	2,731.99	4,256.93	1,570.66	1,645.81	1,747.00	2,557.93

注：期后销售价格为期后 1–3 月份销售均价，2021 年期后销售均价为 2022 年 1–2 月份销售均价。

报告期期后销售情况总体较好，价格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情况，整体不存在明显积压或滞销的情形。

4、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的计提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 6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富满微	4.34%	4.34%	6.54%
华微电子	6.32%	5.24%	4.45%
韦尔股份	12.12%	12.72%	12.02%
扬杰科技	3.40%	3.97%	5.11%
台基股份	0.89%	15.58%	0.72%
斯达半导	0.86%	0.77%	1.00%
平均值	4.65%	7.10%	4.97%
新洁能	1.08%	2.51%	1.53%

注：上表中数据根据各公司定期报告计算；截至本反馈回复之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尚未公布 2021 年报，以 2021 年 6 月末数据进行比较。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分别为 1.53%、2.51%和 1.08%，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其中毛利较低由于其部分为代理销售业务，其存货周转较率较低，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因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高。华微电子、扬杰科技为 IDM 模式企业，存货中还包括晶圆制造原材料等，其存货跌价计提比例亦较高。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主要为 Fabless 模式，专注于芯片设计和销售，芯片代工和封测供应主要为华虹宏力、华润上华、长电科技等专业的行业龙头企业，采购芯片质量突出、稳定，封装良率较高，与 IDM 企业相比具有分工带来的效率、良率优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存货流转速度较快，存货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存货周转效率较高，故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低且相对稳定。

综上，公司已根据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计提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符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且相对稳定，因此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了解了发行人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获取了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明细账，了解了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构成情况；

2、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访谈了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对发行人主要客户进行了访谈，了解了报告期内行业发展状况、下游供需关系变化情况，了解了报告期内发行人给予客户的信用政策以及应收款项管理情况，对应收款项金额及波动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3、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获取了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销售订单，对主要客户销售情况执行了抽凭；

4、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访谈了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人，了解可发行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5、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查阅了发行人的存货明细表、销售明细表，并对 2021 年末存货进行监盘，了解存货结构、期后销售、库龄情况及金额较高的原因；

6、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公开资料，比较了同行业上市公司与发行人的环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等。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申请人会计师认为：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与营业收入较为匹配，金额波动情况与公司业务模式、经营状况等密切相关，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存在合理性。

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的期后回款情况良好，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票据金额超过 98%，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可比，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不存在逾期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可比，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计提具有合理性。

4、公司存货余额较高与生产经营相关，具有合理性。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7.报告期内申请人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较高。请申请人：(1)结合报告期内采购政策、业务规模等情况，说明应付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报告期内前五大应付账款方基本情况、采购内容、金额及占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3)应付票据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应付票据对手方性质、交易金额等具体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情形。请保荐机构和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结合报告期内采购政策、业务规模等情况，说明应付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采购政策

公司是半导体行业专业化垂直分工企业，主要负责半导体功率器件的研发设计及销售，并向封测环节延伸。公司芯片代工主要通过芯片代工厂制造而成，封装测试部分委托封测代工厂加工完成。

对于芯片代工，销售处根据历史订单、市场需求状况以及产品的库存情况制定销售和采购预测，运营处据此制定采购和生产计划，研发处负责提供技术支持以及质量控制，公司与主要芯片代工企业签订框架合作协议，运营处将订单和产品规格书（包括外延片规格、关键部位工艺参数、测试规范等）发给芯片代工企业进行制造。芯片代工完成后，公司研发处对代工芯片确认合格后，由公司运营处安排回货。回货后公司仓管部对其外观、数量、规格等进行点检验收并入库。

对于委外封装测试，公司与主要封装测试供应商签订合作协议，运营处将封装订单、封装规格书（包括工艺参数、测试规范等）以及芯片提供给封装测试供应商进行封装测试后发回公司，